



一、前言：

重視特殊兒童的教育，一向是先進國家教育的重要目標，我國自從特殊教育法公佈實施以後，也一直朝着這方面努力，並受到社會大眾的肯定與支持。自從特殊教育界有了「回歸主流」的主張後，鼓勵特殊兒童回到普通學校就讀，在普通學校的校園中，常可遇見一些特殊兒童與普通兒童一起快樂的學習，並且有很好的表現。

但是特殊兒童由於有障礙的事實，與普通兒童很難在立足點上能平等，因為普通學校現有的校園建築，是為普通生而設計的，因此回歸主流的障礙生適應上就有些困難。先進國家在建築物設計時，對殘障同胞便有特別的設計，例如人行道設計時有導盲磚、紅綠燈附有音響的指引，便利輪椅行走的斜坡、廁所所有扶手……等，這些措施處處都顯現福利國家對殘障同胞的愛護，使他們能生活在一個無障礙的環境中，在最少限制的環境中得到最大的發展。因此今後的校園設計時，考慮特殊兒童的需要，應是我國特殊教育發展重要的目標之一。

二、學校建築的考慮

在普通校園中，一段常見的階梯，對普通生而言，可隨意上下自如，但對使用拐杖的肢體障礙生而言，却是困難重重，每次上下都在考驗他們的體力與毅力，看他們辛苦的行動，心中真是不忍，尤其是在天雨路滑的時候，更

是如臨深淵薄冰般，非常危險。如果我們能讓他們考慮設計成坡度不要太陡、階面大些，旁邊有欄杆可攀扶，有止滑作用的粗糙面……這些細心入微的考慮，對工程影響不多，不但能給障生帶來方便，就連普通學生行走時也安全了。從前學校的建築設計，依照教育廳對學校建築的研究中建議應考慮的有：

(一)學校建築，在配置設計必須以學生為中心，以利教學活動的進行。

(二)學校建築對於學生健康與學習情緒的影響甚大，因此設計時應注意到溫度、視覺、聽覺及空間等的安適。

(三)學校建築必須以適用、堅固、經濟、美觀等原則，最好建築本身能具備教育性與啓發性，使學生生活於其中，無形中接受影響，以收境教的功用。

這三點建議是對學校建築做通盤性的考慮，並未對特殊學生的環境做明確的考慮，因此有先見之明的學者專家建議應有第四點考慮：

(四)新建、改建或擴建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時，應顧及殘障學童之便利使用。

由於舊有的學校建築設計未能及時考慮殘障生的特殊需要，由此在未來的新建、改建或擴建校舍、通道、走廊、樓梯、門檻、盥洗設備時，應兼顧輕微性肢體障礙、視覺障礙、聽覺障礙的學生的便利使用及安全性，這些考慮就是對特殊兒童的照顧，使他們回到普通學校就讀時，能及早適應校園的生活。

三、無障礙的設計

回歸主流到普通學校就讀的特殊兒童，大都以輕度障礙的智障生、肢障生、視障生、聽障生為多，因此在校園的無障礙設計也以他們為主要的考慮對象，其作法有：

(一)無障礙：校園中舊有的設施、設備，有不利於障礙生行動或學習的，都應設法排除改進。

1.校園道路的地面應平坦、無坑洞、道路應保持直角系統，使視障生易於定向行

走。

2.水溝都應加蓋並減少門檻之設計，以免為視障生的陷阱。

3.垃圾桶、行道樹、電桿、路標…等，應安置於道路的外側，不可置於道路內側，妨礙行走。

4.道路或階梯應有止滑設計，階梯的階面宜寬、斜度勿太陡，以利肢障生拐杖行走。

5.降低噪音的干擾程度，安排視、聽障生在寧靜的校園區，讓他們有個良好的傾聽環境。

■有牽引：在新建、改建校舍時，應考慮增加有利障礙生行動或學習的設施、設備。

1.扶手、道路旁加設扶手或欄杆的設施，方便障礙生的沿行。

2.重要道路埋設導盲磚、電梯、叉路口等必要地方設置點字板，替障礙生指引方向、位置。

3.盥洗設備、電話的設置高度，應方便障礙生使用，並能增加扶手。

4.有階梯的地方應另設斜坡，以方便輪椅上下，並為殘障生設立專用的指引標示牌。

5.發揮同窗之愛，普通生隨時能在障礙生需要時伸出援手，加以扶持、指引、幫助，使障礙生能享受人間溫情，激勵其自立自強、樂觀向上的進取心。

■獲尊重：面對障礙生不幸的事實，尊重他們也有平等生存的權利，給予他們更寬廣的學習空間，拉近立足點的距離。

1.有障礙生的教室空間宜大，設有儲藏空間及較大的課桌桌面，以利放置大字課本、點字本及其他輔助器材的擺放及儲存。

2.座位的安排，視障生不要面向光源，座位儘量靠前排。聽障生亦要能使他們方

便看清楚講授老師的口型及表情。教師說話時不要背光及遮口，說話的速度應適中，避免太快或太慢。

3.提供可調整高度的桌椅，並改善桌子的底部型態，以方便輪椅接近。

4.教室的佈置宜簡單，若有改變要事先告知視障生，並及時做定向指導。佈置避免琳琅滿目、色調刺眼，使障礙生容易分心。教室的門宜全開或全閉，避免半開半掩，否則容易使視障生產生錯覺。

5.教師儀表應樸素大方，富有愛心與耐心。平常應多安排障礙生與普通生一起活動的機會，增進同學情誼，充實障礙生社會化的經驗，並充分運用視聽教具，幫助障礙生的學習。

■科學化：利用現代的科技、發明障礙生的輔助器材，幫助障礙生的行動及學習，因此必須瞭解這些器材的使用及保養。

1.視覺障礙方面有雷射手杖、導盲磚、感音眼鏡等。

2.肢體障礙方面有助行車、可爬階梯的輪椅、自動書頁翻動器等。

3.聽覺障礙方面有助聽器、投影機、電視機等視聽器材。

四、結語

平權思想，是希望人人站在立足點上的平等，特殊兒童天生的不幸，天生就是弱勢的一群，更應是我們關心的一群，在國家邁向已開發階段的今日，教育設施已獲充裕的改善，在修建、改建校舍、購置教學設備的同時，似乎也應考慮在校園中少數弱勢的一群，關懷他們，為他們做些減少限制的措施，這些減少限制的措施，不但對障礙生在適應上有好處，有些措施對普通生也有學習上的幫助，使他們能在最少限制的環境中，得到最大的發展，也達到造福殘障同胞的使命。

（作者：桃園縣三民國小總務主任）